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湯智仁

電話: 06-2991111#8171 傳真: 06-2982639

電子信箱: tangtu@tn. edu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3年4月14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課(二)字第1030348624號

速別:普通件

裝

訂

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0348624A00_ATTCH1.pdf)

主旨:教育部轉知勞動部函(如附件)請尊重教師行使勞動三權

,請轉知相關員工知悉,請 查照。

說明:依據教育部103年4月11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30051981號函

辦理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

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:本局課程發展科電011年00-10天

第1頁, 共1頁